台灣電力公司高壓用戶服務入口網站服務申請書

一、基本資料(*為必填項目):

用戶帳號*	■統 一 編 號: ○○○○○○○ □身分證字號: □□□□□□□□□□□□□□□□□□□□□□□□□□□□□□□□□□□□		(限用電戶名為非自然人用戶填寫) (限用電戶名為自然人用戶填寫)			
用戶名稱* (與檢附之證明文件相同) ○○○○○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人*	王 ○○		
聯絡電話*	(市話)*					
電子信箱*	○○○○@○○○○. com. tw					
二、申請項目(擇一):■新增電號 □停用電號 □解除密碼鎖定						
申請類型	電號	會員方案		t電公司處理情形 g對 NBS 系統用戶資料)		
■新逆 □信用	0000000000	免费 备 昌		□ なる □ 不なる		

申請類型	電號	會員方案	台電公司處理情形 (核對 NBS 系統用戶資料)
■新増 □停用	0000000000	免費會員	□符合 □不符合
■新増 □停用	0000000000	免費會員	□符合 □不符合
■新増 □停用	0000000000	免費會員	□符合 □不符合
■新増 □停用	0000000000	免費會員	□符合 □不符合
■新増 □停用	0000000000	免費會員	□符合 □不符合
	符合户;不符合户		
■解除密碼鎖定	申請原因:1.□密碼輸入不復 2.□其他	符次數逾 3 次。 。	□符合:已交付密碼單 □符合:已寄送電子郵件 □不符合,未能處理

註:統一編號用戶帳號關聯之電號由系統管控,請服務中心(所)承辦人員協助用戶填寫所有屬用戶之電號。

二、檢附文件

<u>= '</u>	、傾所又計・	
	非自然人用戶須提供經政府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此等證明文件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	拿業
	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政府機關及學校用戶得免檢附。	
	自然人用戶須提供身分證明文件。	
	密碼單領取授權書。(註:臨櫃方式申請時適用)	
	其他文件: <u>高壓用電登記單</u>	0

四、注意事項:

- 1. 限用電戶名及統一編號(或身分證字號)相符者始可申請。
- 2. 台電公司高壓用戶服務入口網站網址「https://hvcs. taipower. com. tw/」。
- 3. 申請後由台電公司承辦人員提供密碼單,請妥善保管登入網站之帳號及密碼。
- 4. 本網站係提供貴用戶電能管理服務,所提供之用電資料可能因通訊不佳、電表故障或電表端停電等原因導致用電資料缺漏、錯誤或校正。有關實際用電資料及應繳付之電費金額等,概以台電公司電費開票系統正式開掣之電費單據為準。

本用戶同意提供資料向貴公司申請使用高壓用戶服務入口網站服務,並已完全瞭解「注意事項」所 列事宜,且保證本用戶確為上列用電場所(電號)實際用電人,倘註冊後發生爭議或損害他人權益等 情事,願負一切責任,與貴公司無涉。 此致

用戶簽章: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

負責人章

註:用戶臨櫃申請註冊使用入口網站服務,請以 CPS 雜項案件受理,以本單為附件併於登記單歸檔備查。 受理人員: 服務中心主任/服務所所長:

第1頁共2頁 105120901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高壓用戶服務入口網站服務條款

歡迎臺端使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高壓用戶服務入口網站(以下簡稱「本網站」)服務系統,本公司係依據本服務條款提供本網站各項服務(以下簡稱「本服務」),當臺端註冊完成或開始使用本服務時,即表示臺端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本公司有權於任何時間修改或變更本服務條款之內容,並公告於本網站上,建議臺端隨時注意該等修改或變更資訊。臺端於任何修改或變更後如繼續使用本服務,視為臺端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該等修改或變更。如果臺端不同意本服務條款內容,應立即停止使用本服務。

1. 註冊義務

為了能使用本服務,臺端同意並承諾以下事項:

- (1)依本服務註冊流程之提示,提供正確、最新及完整的資料,並維持、更新該資料,確保資料之正確、最新及完整。
- (2)若臺端提供任何不完整、錯誤或不實的資料,或未及時更新基本 資料,如因此有損及臺端使用本服務時,概由臺端自行負責,且 本公司有權暫停或終止臺端帳號,並拒絕臺端使用本服務之全部 或部分。

2. 隱私權保護

關於臺端註冊及其他特定資料,依本公司「高壓用戶服務入口網站 隱私權保護政策」受到保護與規範。臺端了解並同意使用本服務時, 本服務可依據「高壓用戶服務入口網站隱私權保護政策」進行資料 的蒐集、處理與利用。

3. 帳號、密碼及安全

完成本服務的註冊程序後,保護密碼及帳號的機密安全,是臺端的責任,臺端同意並承諾以下事項:

- (1)密碼或帳號遭到盜用或有其他任何安全問題發生時,將立即通知本公司。
- (2)每次連線完畢,應確實登出並結束臺端的帳號使用。

4. 義務及承諾

臺端承諾絕不為任何非法目的或以任何非法方式使用本服務,並承諾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規及一切使用網際網路之國際慣例。臺端同意並保證不得利用本服務從事侵害他人權益或違法之行為,若有違反下列事項之情事或之虞,本公司有權於通知或未通知之情形下,隨時終止或限制臺端使用帳號或本服務之使用。臺端同意若本服務之使用被終止或限制時,本公司對臺端或任何第三人均不承擔責任。

- (1)公布或傳送任何誹謗、侮辱、具威脅性、攻擊性、不雅、猥褻、 不實、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或其他不法之文字、圖片或任何 形式的檔案。
- (2)侵害他人名譽、隱私權、營業秘密、商標權、著作權、專利權、 其他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權利。
- (3)違反依法律或契約所應負之保密義務。
- (4)冒用他人名義使用本服務。
- (5)傳輸或散佈電腦病毒。
- (6)從事不法交易行為或張貼虛假不實、引人犯罪之訊息。
- (7)破壞或干擾本服務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活動或功能,或以任何方式侵入、試圖侵入、破壞本服務之任何系統,或藉由本服務為任何侵害或破壞行為。
- (8)其他本公司有正當理由認為不適當之行為。

5. 第三方提供之內容

本服務如因業務需要可連結至其他網站,惟本公司與該等網站不存在有任何關係。自該等網站下載的軟體或資料,應於下載前自行斟酌與判斷前述軟體或資料之合適性、有效性、正確性、完整性、及是否侵害他人權利等,以免遭受損失(例如:造成您電腦系統受損、或儲存資料流失等),而本公司無需為臺端連結至本網站以外之網站所生之任何損害或交易行為負損害賠償之責任。

6. 服務中斷

本服務若出現中斷或系統故障等現象,或許將造成臺端使用上的不便、資料喪失、錯誤或其他經濟上損失等情形。臺端於使用本服務

時應自行採取防護措施。本公司對於臺端因使用(或無法使用)本服務而造成的損害,均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7. 服務資料之儲存及使用

- (1)本服務若因無法負荷龐大的需求空間時,本公司將自行刪除或減縮所提供的用電資料,本服務對註冊啟用電號提供臺端自智慧型電表安裝完成後,經系統傳輸成功之最近5年內用電資料。
- (2)本服務提供之用電資料可能因通訊不佳、電表故障或電表端停電等原因導致用電資料缺漏、錯誤或校正,無法保證資料符合臺端的期望。
- (3)本網站提供之資料及試算結果係提供臺端電能管理之參考,有關實際用電資料及應繳付之電費金額(包括用電度數、最高需量、電費金額、租費及營業稅等),概以本公司電費開票系統所正式開掣之電費單據為準。

8. 免責聲明

臺端明確了解並同意本公司對本服務不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擔保, 包括但不限於商業適售性、特定目的之適用性及未侵害他人權利, 且不保證以下事項:

- (1)本服務可完全符合臺端的需求。
- (2)本服務不受干擾、及時提供、安全可靠或免於出錯。
- (3)由本服務之使用而取得之結果為正確或可靠。
- (4)經由本服務取得之任何服務或資料可符合臺端的期望。
- (5)經由本服務之使用下載或取得任何資料應由臺端自行考量且自 負風險,因前開任何資料之下載而導致臺端電腦系統之任何損壞 或資料流失,臺端應負完全責任。
- (6)本公司或經由本服務取得之建議和資訊,無論其為任何形式,均 不構成本服務之保證。
- (7)本服務之目的為提供資訊,非供交易或投資之目的。經由本服務 傳送之任何資訊之正確性與適用性,本公司均不承擔任何責任。 基於前開資料之任何交易或投資決定,本公司亦不予負責。

9. 智慧財產權的保護

本公司所使用之軟體或程式、網站上所有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著作、 圖片、檔案、資訊、資料、網站架構、網站畫面的安排、網頁設計, 均由本公司或其他權利人依法擁有其智慧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商 標權、專利權、著作權、營業秘密與專有技術等。任何人不得逕自 使用、修改、重製、公開播送、改作、散布、發行、公開發表、進 行還原工程、解編或反向組譯。若您欲引用或轉載前述軟體、程式 或網站內容,必須依法取得本公司或其他權利人的事前書面同意。 尊重智慧財產權是您應盡的義務,如有違反,您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等)。

10. 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服務條款之解釋與適用,以及與本服務條款有關的爭議,均應依 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 院。

公司章

負責人章

已審閱並同意:

(用戶簽章)